**城口县水利局文件**

城水利发〔2024〕106号

城口县水利局

关于将水旱灾害防御Ⅲ级应急响应升级为Ⅱ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根据渝水防〔2024〕41号文件，重庆市水利局于7月13日22时将万州、江津、合川、綦江、铜梁、潼南、开州、梁平、城口、云阳、奉节、巫山、巫溪等13个区县的防汛Ⅲ应急响应升级为Ⅱ级应急响应。城口县气象台2024年7月13日21时发布6小时天气预报，预计未来6小时内我县所有乡镇，中到大雨，局地暴雨，累计雨量20-30mm，局地50mm。

根据《城口县水利局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预案（试行）》有关要求，经会商研判，县水利局决定自2024年7月14日00时30分将7月10日01时30分启动的水旱灾害防御Ⅲ级应急响应升级为Ⅱ级应急响应。请各乡镇（街道），局所属科室（单位）及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切实做好各项防范应对工作。

**一是**要克服麻痹松懈厌战情绪，恪尽职守，履职尽责。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带班制度，值班人员、带班领导及辖区内重点区域、薄弱环节、水库、山洪危险区等责任人到岗到位，第一时间应对处置。

**二是**加密预警预报频次，紧盯防汛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重点加强防洪薄弱点、高位山坪塘、山洪危险区等风险点的巡查值守，强化水利工程调度。

**三是**强降雨乡镇（街道）视降雨和涨水情况及时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滚动发布预警信息，及时组织受威胁区域群众转移避险，强降雨区域在建水利工程及涉河在建项目一律停止施工，切实落实并执行各项防御措施，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四是**局属各科室、所属事业单位要高度重视，各司其职，按照职能职责分工，加强对水库、水电站、山洪危险区、高位山坪塘和在建水利工程等风险点的巡查值守及责任人履职情况进行抽查叫应，为各乡镇（街道）抗御洪水提供技术指导服务等工作。

**五是**各乡镇（街道）要及时上报雨、水、工、灾情信息，安排专人做好险、灾情统计核实与上报工作。

（此页无正文）

 城口县水利局

2024年7月14日00时30分

城口县水利局 2024年7月14日印发